

ICS 13. 080

B 11

SL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利行业标准

SL 447—2009

# 水土保持工程项目建议书 编制规程

Compilation rules on proposal of soil and water  
conservation project

2009-05-21 发布

2009-08-21 实施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利部 发布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利部  
关于批准发布水利行业标准的公告

2009年第18号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利部批准《水土保持工程项目建议书编制规程》(SL 447—2009)、《水土保持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规程》(SL 448—2009)和《水土保持工程初步设计报告编制规程》(SL 449—2009)等3项标准为水利行业标准，现予以公布。

序号	标准名称	标准编号	替代标准号	发布日期	实施日期
1	水土保持工程 项目建议书编制 规程	SL 447—2009		2009.05.21	2009.08.21
2	水土保持工程 可行性研究报告 编制规程	SL 448—2009		2009.05.21	2009.08.21
3	水土保持工程 初步设计报告编 制规程	SL 449—2009		2009.05.21	2009.08.21

二〇〇九年五月二十一日

## 前　　言

根据水利部标准编制工作计划，在《水土保持工程项目建设书编制暂行规定》（水保〔2000〕187号）试行的基础上，按《水利技术标准编写规定》（SL 1—2002）要求制定本标准。

本标准共13章20节83条和2个附录，对水土保持工程项目建设书的编制深度、章节安排及主要技术内容作了规定，主要内容有：总则、术语、综合说明、项目建设的必要性、建设任务与规模及项目区选择、总体方案、工程施工、水土保持监测、技术支持、项目管理、投资估算和资金筹措、经济评价、结论与建议等13个部分。

本规程中用黑体字标志的条文为强制性条文，必须严格执行。

本标准批准部门：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利部

本标准主持机构：水利部水土保持司

本标准解释单位：水利部水土保持司

本标准主编单位：水利部水利水电规划设计总院

本标准参编单位：黄河上中游管理局规划设计院

　　长江流域水土保持监测中心站

　　中国水利水电勘测设计协会

本标准出版、发行单位：中国水利水电出版社

本标准主要起草人：朱党生 纪强 王治国 蒲朝勇

　　张文聪 朱小勇 裴新富 梁其春

　　孟繁斌 闫俊平 胡建军 王白春

　　王春红 王莹 胡玉法 韩凤翔

　　张玉华 陈文贵 游爱章 罗小勇

　　贺康宁 田红 边延辉

本标准审查会议技术负责人：王文善 赵永军

本标准体例格式审查人：牟广丞